

证券代码：301119

证券简称：正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6

杭州正强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正强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强股份”）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自有资金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

上述相关产品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该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购买，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审计部为现金管理事项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办理相关事宜。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正强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6 日